

企业管理、法务人员法律知识**必读书**

# 企业法务宝典

QI YE FA WU BAO DIAN

主编 / 张太宇

- 寻求企业管理行为与法律行为的最佳结合点
- 深刻剖析企业经营管理行为涉及的法律问题
- 阐述企业管理与法律问题的新观点
- 探索企业权益保障秘诀
- 揭示各种经营风险和法律风险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企业管理、法务人员法律知识必读书

# 企业法务宝典

主 编 张太宇

顾问委员会成员

李昌麒 陈朝栋 任信谦 徐登权

编辑委员会成员 (排名不分先后)

张太宇 卢祖新 袁世东 杨 芳

赖乾胜 杨 博 周 敏 周裕良

杨荔舒 李 庆 张喜春 刘兴远

邓 湛 张 彬 吴 可 夏 林

王忠明 彭跃君 蔡文东 李金勇

文 勇 陈四维 刘治普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企业法务宝典/张太宇主编.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6. 11

ISBN 7 - 80226 - 598 - 3

I . 企… II . 张… III . 企业法 - 基本知识 - 中国  
IV . D922. 291. 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26486 号

## 企业法务宝典

QIYE FAWU BAODIAN

主编/张太宇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涿州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87 × 960 毫米 16

印张/ 36.5 字数/ 468 千

版次/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印刷

---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7 - 80226 - 598 - 3

定价：48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66031119

网址：<http://www.zgfps.com>

编辑部电话：66010483

市场营销部电话：66033393

邮购部电话：66033288



**张太宇，男，重庆市潼南县人。**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重庆市政协委员，重庆市工商联执委，中国注册会计师、律师。重庆司法鉴定委员会会计专家鉴定组成员，重庆龙人联合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维护公平正义  
构建和谐社会

秦信联  
己卯年冬

经商立业依法决策  
是永荣昌盛之根本

唐情林题  
己卯年冬

原重庆市副市长、现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唐情林为本书题词：  
“经商立业依法决策 是永荣昌盛之根本”。

原重庆市检察院检察长秦信联为本书题词：  
“维护公平正义 构建和谐社会”。

## 序

《企业法务宝典》立足于商，着眼于法，将企业经营管理行为与法律有机结合起来，以全面提升企业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增强企业风险防范能力，确保企业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减少经营损失为目的，结合具体案例，剖析了经营管理与法律之间的内在联系，可以为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提供有益的借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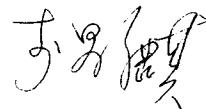
本书是面向企业管理人员而写的，其主要观点、线索及其案例分析均是围绕着企业管理行为而展开的，它以企业经营管理活动中涉及的法律问题为主线，理论联系实际，着重分析了资产与资本的区别和联系、“占领、扩张与转移”三大投资战略、建立科学决策机制的依据以及各种投资形式及其投资风险等问题，阐述了商务组织机构的设立、变更和清算制度以及竞争意识、知识产权保护、税收策划、会计核算与会计控制、融资咨询、劳动与人事管理、合同事务、国际贸易和诉讼法律知识等问题，其内容涵盖了企业经营管理的许多重要方面，旨在引导企业树立正确的经营理念和法律意识。

本书在总结和丰富传统理论的基础上，结合现代企业的营运状况，提出了一些新的观点。比如：通过对资产轴心理论的分析，认为企业各种经营管理行为的作用对象是资产；提出了企业的收入取得、成本的补偿、费用的支出、利润或亏损的形成无不与资产增减变化密切相关；同时从法律的角度解读了“资本”的定义和内涵，认为“资本是运用于投资目的的资产”，揭示了资本与资产的关系，并且回答了股东出资为什么要转移资产所有权的法律问题等。作者通过对“能力资本”的研究，揭示了能力资本是促使实物资本运动的内在动力，从而认为这是“资本具有创造性”的根源所在。作者按照传统方法对资产进行分类的基础上，把“应收帐款”“预付帐款”“对外投资”归类为“权利凭证资产”，这种认识有利于促使企业加强对“权利凭证资产”的管理。此外，作者还在合同义务、合同定金以及相关法条的理解等问题上，表现出了自己独立的见解。

本书论证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在注重系统性和新颖性的基础上，有针对性

地列举了一系列的典型案例，从经营管理与诉讼策略角度对这些案例进行了深刻剖析，这有利于读者掌握商业经营活动中的相关的法律知识以及正确运用法律手段保障企业的合法权益。

可以认为，本书是集经营管理与相关法律知识于一体具有实用性的一部著述，是作者长期实践经验积累的结晶，它的问世，可以为企业经营者和法律工作者提供有益的参考。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二〇〇六年八月于重庆

# 目 录

<b>第1章 资产与资本 .....</b>	<b>1</b>
第一节 资产轴心论 .....	2
第二节 资产定义 .....	5
第三节 资产权利与资产义务 .....	13
第四节 资产的分类 .....	24
第五节 资产风险 .....	36
第六节 资本 .....	42
第七节 典型案例分析 .....	53
<b>第2章 投资战略与决策 .....</b>	<b>57</b>
第一节 什么是投资 .....	58
第二节 投资分类 .....	62
第三节 投资形式 .....	68
第四节 投资规模化与多元化 .....	72
第五节 投资策略 .....	74
第六节 投资决策 .....	79
第七节 投资收益及分配 .....	81
第八节 投资风险控制 .....	85
第九节 典型案例分析 .....	89
<b>第3章 商务组织机构设立、变更、清算制度 .....</b>	<b>93</b>
第一节 商务组织机构概况 .....	94
第二节 商务组织机构设立的基本条件 .....	99
第三节 商务组织机构的法律特征 .....	102
第四节 商务组织机构设立制度 .....	113
第五节 商务组织机构变更登记制度 .....	135
第六节 商务组织机构合并与分立 .....	139

第七节 商务组织机构财产清算 .....	145
第八节 法律责任 .....	160
第九节 典型案例分析 .....	164
<b>第4章 劳动及安全制度 .....</b>	<b>169</b>
第一节 《劳动法》概述 .....	170
第二节 劳动合同的订立 .....	173
第三节 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法律责任 .....	179
第四节 社会保险 .....	187
第五节 工伤保险制度 .....	191
第六节 安全生产 .....	199
第七节 典型案例分析 .....	205
<b>第5章 会计核算和会计控制 .....</b>	<b>208</b>
第一节 会计及会计信息 .....	209
第二节 会计核算 .....	211
第三节 会计控制 .....	228
第四节 融资 .....	234
<b>第6章 税收法律制度 .....</b>	<b>238</b>
第一节 税收法律知识概述 .....	239
第二节 增值税 .....	245
第三节 营业税 .....	253
第四节 企业所得税 .....	257
第五节 个人所得税 .....	270
第六节 税务咨询 .....	273
第七节 典型案例分析 .....	276
<b>第7章 市场与竞争 .....</b>	<b>279</b>
第一节 市场及构成要素 .....	280
第二节 市场类型 .....	284
第三节 市场机制与市场法则 .....	288

---

第四节 市场竞争 .....	295
第五节 市场失灵 .....	302
第六节 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简介 .....	306
第七节 国际贸易中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	317
第八节 市场责任 .....	323
第九节 典型案例分析 .....	329
<b>第8章 知识产权 .....</b>	<b>333</b>
第一节 知识产权概述 .....	334
第二节 版 权 法 .....	337
第三节 商 标 权 .....	350
第四节 专利权与非专利技术 .....	355
第五节 知识产权国际保护 .....	364
第六节 典型案例分析 .....	364
<b>第9章 合同事务 .....</b>	<b>366</b>
第一节 合同概论 .....	367
第二节 如何缔结合同关系 .....	378
第三节 如何履行合同义务 .....	393
第四节 几种重要合同知识简介 .....	413
第五节 合同担保 .....	426
第六节 合同陷阱和合同诈骗 .....	431
第七节 典型案例分析 .....	438
<b>第10章 国际贸易 .....</b>	<b>441</b>
第一节 国际贸易法简介 .....	442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	448
第三节 国际贸易术语 .....	457
第四节 国际货物运输合同 .....	464
第五节 国际货物保险 .....	470
第六节 国际贸易争议及救济渠道 .....	474
第七节 典型案例分析 .....	478

<b>第11章 企业诉讼（仲裁）法律知识</b>	483
第一节 法及法律关系	484
第二节 民事责任及其构成要件	488
第三节 诉和诉讼基础知识	496
第四节 诉讼风险分析	502
第五节 起诉与受理（立案）	511
第六节 举证与质证	516
第七节 开庭审理	531
第八节 仲裁法律知识简介	537
第九节 生效判决或裁决的执行	541
第十节 期间	553
第十一节 典型案例分析	558
<b>主要参考文献</b>	571
<b>后记</b>	573

**PROPERTY AND CAPITAL**

**第 1 章**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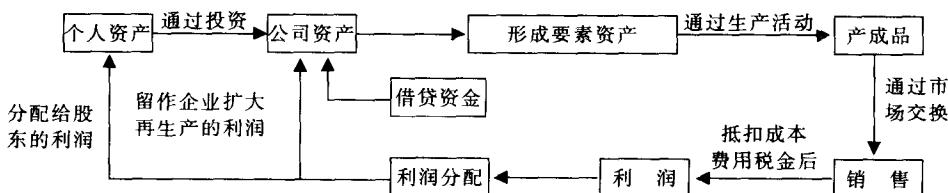
**资产与资本**

## 第一节 资产轴心论

什么是宇宙？宇宙是一个包容性极大且又运行有序的载体。如果把世界经济环境比喻成宇宙，那么，每个行业就犹如一个星系，每个企业犹如星系中的一颗行星。若干企业聚集在一起，有条不紊地运行，就形成了产业链的关系。其实，在企业内部也存在着“链”的关系和作用，比如资金链、技术链、人才链等。在宇宙中，恒星起着轴心作用。在企业里，又是什么起着轴心作用呢？是资产。本书就从人们显而易见的、同时包含了众多法律关系的最具有复杂性的资产开始，系统地向企业界的高管人员介绍企业经营管理行为中涉及的一系列的法律问题。为什么将资产确定为轴心呢？理由如下：

### 一、资产是经济活动的载体

资产在经营活动中的循环与周转过程大致图示如下：



通过上图可看出，资产既是经营活动的起点，又是企业经营行为的作用对象。同时，获得资产的增值价值（获取利润）又是经营活动的最终追求目标。作为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千方百计促使企业的资产围绕经济效益的轨道有效运转。运行正常有效，就会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在资产运行中，资产始终处于轴心地位。之所以认为资产是资产运动的轴心，是基于以下理由：

#### （一）资产是企业生产要素的载体

在分析生产要素时，不能简单地将企业的资产分为若干要素类型。资产要素是生产经营活动中将资产按照一定标准进行划分的最小的单位，也是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基础。只有在各种要素均具备的前提下，才能使经营活动正常进行。各生产要素资产之间应保持恰当的比例，从而成为维系企业生产、再生产的条件，也是使生产耗费保持最佳比例状态、节约成本支出、产生最佳经

济效益的有力措施。

### (二) 资产是经济效益的载体

投资目的表明了投资者的主观愿望是为了获取经济效益，经济效益理所当然应作为投资法律关系的核心。

在企业营利活动中，无论是收入、成本、税收、费用还是对外债权、债务及股东权益，无不通过资产的形式反映出来。利润从会计学的角度是收入减去成本后的余额，从价值的角度则是资产总额的增值。如果销售收入或利润产生，必然引起企业的资产数额增加。费用支出或者亏损形成，必然引起资产数额减少。反之，亦然。资产成为反映收益、成本与损失的温度计。

### (三) 资产是一切权利与义务的载体

在商务活动中，无论是向对方主张权利，如债权、利益分配权，还是涉及经济合同纠纷的诉讼，其标的均指向实实在在的资产。比如：向债务人主张债权，就是对别人的资产权益提出要求，通过诉讼转变为自己的资产。债务人一旦履行支付义务，就会引起资产数额减少。因此，资产既是权利的载体，又是履行义务的支付手段，权益保护的核心是资产权利的保护。

► 特别提示 资产运动的目的是经济效益，经济效益体现的是资产从总量上的增减变化。而资产从总量上的绝对增加，正是企业高级管理人员追求经济效益的真谛。

## 二、资产轴心论与经济效益核心论的联系

资产轴心论是从经营管理活动应围绕资产这一轴心进行运动的动态角度所作的定义，经济效益核心理论是从投资人或者经营者从事投资活动或者经营管理活动的价值取向角度所作出的定义，二者并不矛盾而且相互依存，具有内在联系。为了弄清这种关系应当从下列两种角度进行解释。

### (一) 从经济效益形成的过程来分析

► 定义 利润是市场交换价值扣除补偿价值后的余额。利润 = 收入 - 支出。其中，收入是指提供商品或者劳务而获得的对价；成本是指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凡是引起资产由一种形态转化为另一形态，被转化的资产价值构成另一形态的实体价值，需要在销售收入中收回其价值的金额；费用是指引起资产数额减少，需要通过在销售收入中得到补偿的金额。

► 特别提示 对利润的确认是在收入与支出的确认基础上进行的。如果收入

与支出存在虚假性，利润的确认就不准确。如果以现行财务会计制度为依据组织会计核算，会计对收入与支出的确认并不是准确的，甚至存在虚假性。只有当销售收入收回全部成本价值，并补偿全部费用后的余额为正数时，才能确认为利润；反之，则为亏损。

## （二）从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之间的关系进行分析

它们之间的关系可以表述为：所有者权益额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由此将企业的资产总额分为负债与所有者权益两大区域。

通过比较可以发现，利润的形成结构与所有者权益的结构具有一致性。二者之间的联系为：一是对于成本费用部分，在确定支付义务但尚未实际支付以前就形成了负债；在成本费用实际发生支出以后，但尚未从企业收入中得到补偿以前，处于待弥补状态，对企业经济效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二是商品在市场的交换价值实现以后，一方面会使企业的资产总额发生变化，另一方面弥补成本费用后会形成经济效益，并成为经济效益核心，而企业的经济效益核心会形成企业所有者权益核心的一部分。要使企业所有者权益额得到扩张，有以下途径可供选择：

### 1. 增加有效资产总额

所谓有效资产，是指实际变现能力大于或等于帐面记录的原始购置价值的资产。通过提高经济效益，实现利润的途径可达到增加有效资产的目的。

### 2. 减少对外负债金额

减少负债的途径主要有：（1）通过改善经营状况，加快企业资金周转速度，通过偿还借款或贷款，达到对外负债额绝对值减少；（2）继续利用借贷资金，以扩大企业生产经营规模而降低资产负债率，从而达到节约占用信贷资金的目的；（3）债权人自愿放弃债权或者其请求权被驳回而形成负债金额绝对值减少。

### 3. 增加有效资产总额和减少对外负债的结果，会引起所有者权益额增加

如果通过虚增利润并扩大股东权益分配比例，就会降低对外负债的偿还能力，从而损害债权人的利益。

## 三、确立资产轴心论的意义

确立资产轴心论，可以解决经济效益产生的根源问题，同时能够解决权益保障问题，具有重大意义，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 促进企业内部管理科学化

企业的资产管理活动，其目的是要确保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并以最小的资产耗费获得资产数量或价值上的最大收益。为此，要将企业的所有经营管理行为均纳入到资产的安全与完整性、提高资产利用效率上来。否则，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就会迷失方向，或者导致企业经营失灵。比如：企业的资金链中断，就是经营失灵的典型表现。因此，确立资产轴心论对于促进企业加强资产的管理具有重大意义。具体内容包括：

1. 无论有形资产或无形资产，均纳入企业管理的重要范畴；
2. 科学合理地制订产品消费定额、提高设备利用率，最大限度地节约资产耗费；
3. 制订高效运行的管理机制，提高管理效率，节约管理费用支出；
4. 建立营销网络，积极催收回款，节约营销费用；
5. 合理筹集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的支出；
6. 合理避税，节约纳税支出；
7. 正确制定权益保障策略，使之既能保障权益的实现，又能节约权益实现成本的支出等。

### (二) 促进企业权益保护

如果资产运动偏离法律轨道，就会形成运动失灵。从理论上讲，在法律的警界线（亦称法律许可范围）内活动是安全区，但并非是绝对的，如果有外部因素的侵害时，安全区会变为危险区。因此，本书对企业经营管理行为中涉及的各种风险尽量提示，犹如在企业前进的道路上设置红绿灯，起安全警示作用。

确立资产轴心论的法律意义主要是便于明确资产的权利主体、权利内容以及权利保护程序，具体内容将在资产权利与义务一节中详细叙述。

## 第二节 资产定义

### 一、资产的概念

目前，经济学界与法学界，对资产的定义并不完全统一。

从财务与会计角度，对资产的界定主要着重于价值定义，即资产是企业所

拥有或控制的、有经济价值的资源。<sup>①</sup>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将资产定义为：资产是企业拥有或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具体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等。说明经济学界的一致认识是“资产是一种经济资源”，法学界却针对资产的法律特征，将资产分为动产与不动产，并从立法上确立了财产所有权与占有权、使用权、收益权和处分权等内容。由于会计学对资产的概念没有考虑法律规范的要求，所以导致含义上产生重大差别。现举例说明如下：

### （一）会计报表中反映的资产并非全部是由会计主体实际掌握和控制的实体

会计核算对资产的反映并不客观真实，主要表现为：一是对资产掌握和控制的权利发生转移后，权利主体只是名义上的占有主体，而不是实际的掌握和控制者，对该类情形无法在会计核算中得到反映；二是会计报表中反映为资产的项目，有的实际上并不属于资产。对于已经发生支出的费用，会计制度规定按照受益期进行摊销的情形，如待摊费用和递延资产，实际上已不具备资产的“实际拥有或控制的特征”，但在《资产负债表》中仍然作为资产项目反映，与前述定义自相矛盾。

### （二）会计报表中反映的资产并非是资产的实际价值

货币计量理论，可称为会计核算的理论基础，是会计核算的灵魂。会计学对资产的计价和计量，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进行的，其中对于债权类资产和股权类资产价值的记载，并不表示是对资产现有价值的计价，这就充分暴露了货币计量理论在会计核算中的缺陷。由于这种缺陷的存在，企业股东、职能部门或其他权利人，在阅读会计报表时，误认为《资产负债表》所列的资产数额就是企业的实际资产总额，但其实际价值和报表价值可能存在不一致的情形。比如：

一是“应收帐款”类型的资产，会计核算是对形成应收帐款的成本价值的确认和计量，而不是实际可以实现的价值收入。二是对于属于稀缺资源的单项资产，对于资产的自然增值，会计核算本身无法进行核算，并且会计制度规定除非发生实际交易的权利主体发生变更时是不允许进行计价核算的，由此造成资产的核算价值与实际价值不符。对于前者，如果因债权不能实现而形成的损失，会计制度规定需要在三年的时间以后其损失金额才能得到确认。对损失金

<sup>①</sup> 大卫·密道尔顿编著，黄乃圣、张中笑、伍红译：《财务与会计决策》，上海远东出版社2004年版，第48页。